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发[2022]25号

关于无锡中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无锡中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感微”、“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中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自2021年10月至12月（以下简称“本期”、“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基本情况

辅导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电话：021-68826021

传真：021-68826800

2、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金证券对辅导小组人员进行调整：新增高俊、陈菲、王艳雄、王迪亚和杨树涵 5 人参加辅导工作，同时原辅导小组非组长成员黎慧明、张宏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辅导人员，其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妥善交接，上述辅导人员变更不会对中感微的上市辅导工作造成影响。本次调整后，辅导工作小组由冯浩、高俊、王慧远、陈菲、王艳雄、王迪亚、杨树涵和周奕童 8 人组成，上述 8 人目前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家数均不超过 4 家，其中冯浩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上述辅导人员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的资格要求，具备相关法律、会计或证券保荐承销等必备的专业知识，有较强的专业精神。

3、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及人员：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大成律师”）：施刚、张雪莉等。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何双、叶春等。

4、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中感微全体董事（包括独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杨晓东	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2	徐峻晟	董事、副总经理
3	张斌	董事
4	陈军	董事
5	苏立新	独立董事
6	战飞扬	独立董事
7	牛志红	独立董事
8	王钊	监事会主席
9	闻霞	职工代表监事
10	蒋毅敏	监事
11	祝锋	副总经理
12	余萍	财务总监
13	曹英海	董事会秘书
14	金兆玮	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
15	孙妍婧	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
16	庞岩	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代表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国金证券于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对中感微进行了第五期辅导,本辅导期内,国金证券辅导小组与中感微保持顺畅沟通,在企业遇到问题时能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帮助其规范同时保证经营效率,如期完成本期辅导工作。同时,辅导小组成员与其他中介机构保持紧密配合,通过个别答疑、定期例会、专项会议等方式为中感微提供了专业有效的辅导,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踪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协同大成律师、容诚会计师加以论证并提出建议，促进予以解决；

3、针对前期尽调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及各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 2021 年度补充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了解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持续收集各方面的材料，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督促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控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制度，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以及持续规范运作；

3、规范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性，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确保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其他情形；

4、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进一步改善各方面的规范运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国金证券会同其他专业服务机构与中感微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及时协助解决，督促中感微规范运行。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募投项目准备工作未取得实质性进展，目前公司仍在积极开展募投项目的跟踪调研、论证等工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在内部较好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做到规范运行，科创板上市的相关准备工作也在开展中。国金证券将继续帮助公司持续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提高内控管理效率。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金证券将继续按照辅导计划，联合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通过日常辅导、业务辅导等方式，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解决其他仍存在的问题，按照计划开展辅导工作。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国金证券辅导小组将持续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中感微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中感微合法合规经营。



主题词： 首发上市 辅导 工作报告

主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打印：朱琳

校对：赵文勇

份数：2份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四日印发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无锡中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冯浩

冯 浩

高俊

高 俊

王慧远

王慧远

陈菲

陈 菲

王艳雄

王艳雄

王迪亚

王迪亚

杨树涵

杨树涵

周奕童

周奕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2 年 01 月 14 日

